

淡江大學 115 學年度碩博士班甄試錄取新生
提前於 115 年 2 月入學申請表
【申請時間：114 年 12 月 22 日至 115 年 2 月 23 日止】

| | | | |
|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姓 名 | | 學 號 | |
| 錄 取 系 所 組 別 | | | |
| 入 學 學 歷 及 畢 業 年 月 | 民 國 年 月 | 大 學 | 系 畢 業 (請詳備註說明) |
| 電 話 | () _____ | 手 機 : | _____ |
| 申 請 人 | (親自簽章) 年 月 日 | | |
| 完成報到手續： (註課中心學籍業務) | | | |
| ※辦理程序：1.完成線上報到→2.申請表經系、所主管簽章→3.繳交申請表至教務處註冊課務發展中心學籍業務(淡水校園行政大樓 A212 室) | | | |
| 備註： | | | |
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請檢附學位證書影本，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(115 年 1 月)畢業者檢附畢業證明。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(115 年 1 月)畢業者，請於 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 前繳交學位證書，否則取消提前入學資格。 已申請者欲取消提前入學資格，請於 115 年 2 月 23 日前提出撤銷申請。 | | | |
| 系、所主管 | 註冊課務發展中心主任 | 教務長批示 | |
| | | | |

(如委託他人辦理，請代辦人填寫以下資料)

代辦人： (簽章)